

滦州市民政局关于 2024 年 11 月建档立卡扶贫专项资金支出说明

1、项目名称：11 月份建档立卡贫困户-特困供养；县级资金：金额：103634 元；进行建档立卡困难群众救助。

2、项目名称：11 月份建档立卡贫困户-城镇低保救助；资金来源：县级资金：金额：4643 元；用途：进行建档立卡困难群众救助；农村低保救助：资金来源：县级资金：金额：468505.08 元；用途：进行建档立卡困难群众救助。

3、项目名称：11 月份建档立卡贫困户-孤儿救助；资金来源：县级资金：金额：26000 元；用途：进行建档立卡困难群众救助。

4、项目名称：11 月份建档立卡贫困户-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；资金来源：县级资金：金额：12690 元；用途：进行建档立卡困难群众救助。

5、项目名称：11 月份建档立卡贫困户-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；资金来源：县级资金：金额：22752 元；用途：进行建档立卡困难群众救助。

6、项目名称：11 月份建档立卡贫困户-重度残疾人（精神，智力）三级护理补贴；资金来源：县级资金：金额：3600 元；用途：进行建档立卡困难群众救助。

11 月份建档立卡扶贫资金从冀财社【2023】198 号中支出 2420019 元，冀财社【2024】46 号中支出 14214 元；从冀财社【2023】222 号中支出 570486 元；从县本级中支出 3859605.50 元。

